

暫接水電申請應備表件

(限土地所有權人申請)

1. 申請書 1 份。(鎮公所索取或鎮公所網頁下載)
2. 國民身份證正反面分開影本。
3. 切結書 1 份。(鎮公所索取或鎮公所網頁下載)
4. 土地登記簿謄本 1 份(本所 1 樓服務台申請)
5. 建物位置圖 4 份(套繪於地籍圖、本所 1 樓服務台申請)
6. 建物照片 1 套(建物前、後、左、右各 1 張，建物為鐵皮屋者，另附內部居住空間照片如衛浴客廳等各 1 張)註記拍攝日期並加蓋私章。
7. 建築物平面略圖 4 份

附件二

切 結 書

立切結書人 所有房屋座落金門縣金沙鎮 地號

原本未接用水電，茲為民生所需，申請暫接水電，並同意依下列事項辦理：

- 一、本建築物確屬本人所有。
- 二、本建築物不視同合法建築物，違建處理仍依「建築法」、「違章建築處理辦法」及其他相關規定辦理。
- 三、如因公共建設之所需，建築物同意配合拆除。
- 四、如有侵害他人財產或導致危險或傷害他人時願負法律責任。
- 五、以上切結屬實，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
此致

金沙鎮公所

切結人：

身份證字號：

住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手機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金沙鎮 里民 申請暫接水電地址與平面略圖

房屋地址：

房屋平面略圖（自行繪圖）：

地址或地號：

建物照片 1 套（每套前、後、左、右各 1 張，建物為鐵皮屋，另附內部居住空間
照片如衛浴客廳等各 1 張）